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25/01-02號文件

檔 號：CB1/PL/FA/1

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01年10月11日(星期四)
時 間：下午2時15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劉漢銓議員, GBS, JP (主席)
胡經昌議員, BBS (副主席)
田北俊議員, GBS, JP
李卓人議員
李國寶議員, GBS, JP
吳亮星議員, JP
涂謹申議員
陳智思議員
陳鑑林議員
單仲偕議員
黃宜弘議員
劉慧卿議員, JP
馬逢國議員

缺席委員：何俊仁議員
李家祥議員, JP
曾鈺成議員, JP

列席秘書：總主任(1)6
薛鳳鳴女士

列席職員：助理秘書長1
吳文華女士

高級主任(1)3
馬海櫻女士

I. 選舉正副主席

2000至2001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劉漢銓議員主持2001至2002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選舉。劉議員請委員提名主席人選。

2. 李國寶議員提名劉漢銓議員，並獲黃宜弘議員附議。劉議員接受提名。胡經昌議員接手主持會議，並請委員提名其他主席人選。

3. 劉慧卿議員提名李國寶議員，並獲涂謹申議員附議。李議員拒絕接受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劉漢銓議員宣告當選為2001至2002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

4. 劉漢銓議員接手主持會議，並請委員提名事務委員會副主席的人選。

5. 李國寶議員提名胡經昌議員，並獲陳鑑林議員附議。胡議員接受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胡議員宣告當選為2001至2002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II. 2001至2002年度會期的會議日期

6. 委員同意，2001至2002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例會將於每月第一個星期一上午10時45分舉行。

I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7. 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下次例會將於2001年11月5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舉行，討論下列事項——

- (a)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就其工作進行簡報；
- (b) 負資產住宅按揭貸款；及
- (c) 金管局辦事處的長遠選址；
- (d)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合併)條例草案》；及
- (e) 公司註冊處策略性改革計劃的進展情況。

就上述(c)項議項，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應邀請香港銀行公會出席會議，就銀行界可否及如何協助紓緩負資產

經辦人／部門

業主所面對的財政壓力一事，與事務委員會交換意見。委員亦同意，為方便討論，事務委員會將會要求政府當局／金管局提供有關資料及出席會議。

(會後補註：應富士銀行(香港分行)的要求，並經主席同意，有關“《瑞穗實業銀行(香港合併)條例草案》”的議題亦已列入是次會議的議程。)

秘書

8. 陳智思議員表示，繼美國於2001年9月11日受到恐怖份子襲擊後，部分商界／行業的保險費已出現大幅上升及／或承保範圍縮小的情況。有關各方近期更呼籲政府在這方面作出干預。委員普遍關注到，部分商界／行業現時已在非常困難的經濟環境下經營，保險費的升幅或會為他們帶來太大的財政壓力。為了讓委員更瞭解有關情況，委員同意要求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提供有關的數據及分析。若委員有意在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討論此問題，事務委員會將會在稍後階段決定應否在事務委員會的日後會議上討論此事。

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2時3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10月23日